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于2022年1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配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号），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73,529,41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76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999,996.3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88,084.7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4,311,911.64元。募集资金已由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839号《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3,529,411.00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额度的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计划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018.00万元（含53,018.00万元）。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范围内，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主动缩减发行

规模并经证监会核准，确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24,255.00	23,373.00	15,000.00
2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13,740.00	13,740.00	12,504.72
3	补充流动资金	15,905.00	15,905.00	6,926.47
	合计	53,900.00	53,018.00	34,431.19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喜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及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分配金额（元）	专户用途
1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150,000,000.00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2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62,523,583.11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3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62,523,583.11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4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9,264,745.42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344,311,911.64
----	----------------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